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第 48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96 年 04 月 11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地點：行政大樓二樓大會議室 AD213

主席：黃教務長振家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陳昭滿

主席致詞：(略)

壹、上次會議(95.11.15)決議執行情形

1. 企管系林尚平老師、資管系董少桓老師、工管系古東源老師、空設系許敦然老師提出更正學期成績案。

決議執行情形---通過成績更正。

2. 審議通訊工程研究所碩士班、生活創意設計系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案。

決議執行情形---通過，創意生活設計系英文學位名稱請設計學院再確認。

3. 「教務章則」修訂案—學生轉系考審標準(修訂)、學生修讀輔系辦法(修訂)、輔系審查標準(修訂)、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修訂)、雙主修選讀規定(修訂)、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要點(修訂)、與國外學校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辦法(修訂)、碩士班研究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修訂)、課程訂定要點(修訂)、選課要點(修訂)、課程委員會組織要點(修訂)、各(系)所辦理研究生延聘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等相關作業須知(修訂)、授課鐘點計算要點(修訂)、學生個別輔導要點(修訂)、培育中等學校教師各任教學科專門科目學分對照表暨施行要點(修訂)、學生申請修習教育學程規定(修訂)

決議執行情形—除學生修讀輔系辦法、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授課鐘點計算要點不作修訂外，餘修訂通過。

4. 教育部函「公立技專校院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編配注意事項」於95年11月06日發布廢止。本校「授課鐘點計算要點」，於93年前列注意事項頒佈時曾做若干修正，今後由各校自主，是否再做修正案。

決議執行情形—維持現有規定不作變更。

5. 碩士在職專班授課鐘點原則修正案。

決議執行情形—同意修訂為「每學期以不超過六個鐘點為原則」。

6. 96學年度起各系課程不允許大學部課程與研究所課程合開案。

決議執行情形—通過。

7. 審議新設立之學程，計有「綠色科技學程」、「全球協同創新設計與管理學程」、「全球化產業鏈管理學程」等3項。

決議執行情形—同意設立。

8. 修訂「科技學刊編審要點」、「科技學刊編審作業準則」案。

決議執行情形—通過並同意備查。

9. 為因應學校e化教學、無紙化政策與經費運用之考量，講義印製修訂「每一科目之講義原稿，一學期以50頁為限」，執行至96年12月31日停止講義印製作業。

決議執行情形—通過。「每一科目之講義原稿，一學期以50頁為限」，執行至96年12月31日停止講義印製作業。

參、各組工作報告

一、教學卓越辦公室

1. **教學卓越計畫**：「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訂於96年3月28日(星期三)舉辦成果發表會，將以研討會的方式辦理並由各分項計畫提出報告。
2. **教學卓越計畫**：教育部將於96年4月2日召開「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聯合成果發表會、學生座談會、系列性主題記者會第2次籌備會議，預定分北中南3區各3場次舉行。其中中區召集學校為本校及虎尾科技大學，辦理時間為5月23日。

二、註冊組：

1. **註冊人數**：95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人數為8645人，其中碩班1683人、博班465人、四技4150人、二技1261人、碩專班642人、二技在職444人。
2. **畢業人數**：本校95學年度第1學期畢業人數為254人，其中博班12人、碩班98人、碩專班48人、四技49人、二技43人、二技在職4人。
3. **單學期成績二分之一不及格之學生家長通知**：95學年度第1學期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共計有四機械一郭峻安等88人，已於2月9日函知學生家長，加強督促其子弟努力向學。
4. **學期成績二分之一退學**：95學年度第1學期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累計達兩次應退學者共計有四機械四郭韋成等20名，退學名單已奉校長核定，並已函知各生前來辦理離校手續。
5. **學行優良獎**：95學年度第1學期學行優良獎受獎學生計359名(含同時申請學雜費減免)，學雜費減免金額約為1,742,000元
6. **轉系申請**：申請期限自4月25日起至5月3日止。
7. **輔系雙主修抵免**：95學年度第2學期自2月26日起至3月7日止受理申請，計有輔系9人、雙主修0人、抵免66人提出申請。
8. **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95學年度第1學期之成績符合於95學年度第2學期繼續申請者，計有5人符合資格。
9. **研究所碩士班報名人數**：研究所碩士班審查作業於3月27日完成，投遞報名表人數共計有7581人，審查合格人數計有7531人，資格不符遭退件者計有50件。報名台北考區計有2406人、雲林考區計有5125人。
10. **四技申請入學**：四技申請入學於3月27日至4月2日受理繳交報名資料，4月2日下午至4月4日進行報名資料審查，4月14日請各系送交面試及書面審查之成績。
11. **運動績優入學**：於4月2日至4月9日開放網路報名，4月12日開使進行報名審查。
12. **碩士在職專班經費收支管理要點**：已於96.01.09第六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並已公告實施。
13. **畢業資格審查**：目前已經完成學生畢業資格初審，正進行必修學分審查，預計於四月下旬公告延修學生名單並發送延修學生個人通知。
14. **英文姓名上網登錄**：應屆畢業學生請於4月15日前上網登錄英文姓名，俾印製英文

學位證書用，未如期上網填寫或所填寫姓名無法使用者將不提供英文學位證書。

三、課務組：

1. **開始正式上課及選課相關作業**：95 學年度第 2 學期於 2 月 26 日（星期一）開始正式上課。全校學生加退選作業已於 3 月 14 日進行完成。
2. **預警制度**：雙預警制度期望透過期初及期中雙重管道來預警本校學生的學習情況，以達事前預防的功效。前學期三科以上成績不及格學生名冊，已函送各教學單位，由各主任導師、各班導師採取適當措施協助學生。另期中預警表預訂於期中考後函送各任課教師勾選，請各教師於期中考後兩週內送交。
3. **教學意見調查作業**：9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已函送各系所主管參酌，並請各教師自行上網查詢做為教學改進的參考；95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預計於 5 月 15 日開放學生上網填寫。
4. **碩士班招生考試**：預定於 4 月 21 日及 22 日舉行筆試，本次設有台北大安高工、雲林科技大學及斗六高中三考區，共計 7532 人應試（含 4 名身障生）。
5. **二技及四技二專考試**：二技考試訂於 4 月 28 及 29 日舉行，共計 1198 人應試，雲林考區在本校設立 32 個試場（含身障生試場 1 間）；四技考試訂於 5 月 19 及 20 日舉行，初估有 3670 人應試。
6. **校課程委員會**：本學期校課程委員會訂於 5 月 16 日召開，審議 96 學年度各系所開設課程。
7. **學位考試申請**：本學期學位考試申請期限為 4 月 27 日到 5 月 15 日。
8. **教師授課鐘點**：本學期教師授課鐘點於課程加退結束後開始計算，預計 3 月底簽請校長核示。
9. **畢業生資格審查**：本學期畢業生資格審查預計於 3 月底開始。
10. **期中考試**：本學期期中考試期間為 4 月 23 日到 27 日。
11. **期末考試**：本學期期末考試期間為 6 月 25 日到 29 日。
12. **畢業生考試**：本學期畢業考試期間為 5 月 28 日到 6 月 1 日。

四、出版組：

1. 科技學刊：

本 (96) 年度科技學刊科技類預計於 2、5、8、11 月出刊；人文社會類預計於 4、10 月出刊。

2. 校刊「雲聲」：

出刊至第 225 期，除分送全校各教職員工外，並輪流寄送各大 (技) 專院校及畢業校友。本 (96) 年度校刊「雲聲」電子報將與紙本一併發行，電子報版型已設計完成，目前仍進行細部的校對及修改，修改完成即簽核及發行。

3. 英文版校刊「雲聲」—Newsletter of NYUST：

本 (96) 年度擬出刊第 6 卷第 1, 2 期。目前第 6 卷第 1 期翻譯稿件內容已簽准，並送請應外系關思老師翻譯，預計於 4 月底完成翻譯工作。

4. 教師著作目錄：

4 月 19 日前應將 95 年度之學術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專書及專書論文等資料匯入「技專校院基本資料庫」，目前除少數系所已完整建置外，仍有不少

教師尚未填報完整，籲請各系所主任督促系所教師將資料庫內之個人應補填之欄位能予以填報完整。

5. **講義印製**：本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全校講義文件印製張數 280,536 張，版數 3,386 版，耗材成本 92,339；試卷印製張數 21,615 張，版數 345 版。各單位講義文件印製數量統計如附件(頁 A-1)。

依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7 次教務會議通過執行—每一科目之講義原稿，一學期以 50 頁為限；並於今 (96) 年 12 月停止講義印製作業。

五、綜合業務組：

1. **繁星計畫**：96 學年度高職繁星計畫由台科大主辦，將於 4 月 9 日-4 月 11 日報名，預計將於 5 月 11 日公告錄取榜單。
2. **四技申請入學招生**：96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共有 7139 位考生報名本校，只有 1190 位考生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符合第二階段資格之考生將 4 月 2 日前將備審資料送至本校，資格審查期間為 4 月 2 日-6 日，面試時間為 4 月 14 日(星期六)。
3. **重點運動項目績優招生**：96 學年度本校四年制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招生，報名日期 4 月 2 日至 9 日，並於 5 月 6 日舉行學科、術科考試。
4. **博士班招生**：96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簡章已公告在本校網站上，提供考生下載，自 4 月 23 日起至 4 月 27 日止開放網路報名系統，受理報名。
5. **二技停招**：教育部於 96 年 2 月 6 日來函（台技二字第 0960016398 號）核定二技營建系自 97 學年度起停招。
6. **產業研發碩士專班秋季班招生**：本校 96 學年度產業研發碩士專班秋季班招生，經教育部核定「IC 製造」及「多媒體與晶片系統設計」等兩班，每班招收一般生 5 名，報名日期 96 年 4 月 16 日至 24 日，口試日期 5 月 12 日。
7. **商管專業學院碩士班招生**：本校經教育部核定試辦 96 學年度商管專業學院碩士班招生，招收在職進修生 30 名，報名日期 96 年 4 月 23 日至 5 月 4 日，考試日期 96 年 6 月 3 日，考試地點在本校台中市教學中心。
8. **機械系、電機系** 3 月 21 日至新竹高工進行招生宣導。
9. **數位媒體設計系及電機系** 4 月 11 日到高雄高工進行招生宣導。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工管系鄭博文老師提出更正學期成績(共有 3 件)已超過規定時間，是否予以更正？，請討論。

說明：1.依學則第二十八條：「學生各項成績經教師送交註冊組後，不得更改，但因登記遺漏或核算錯誤，得由任課教師於一週內以書面說明理由，向各系主任提出，經系務會議審查屬實，由與會人員四分之三通過後，以書面送交教務處註冊組更改成績。超過一週者須提教務會議審議，必須由教務會議代表二分之一出席，與會代表三分之二同意後，送教務處註冊組更改成績。」

2.鄭博文老師提出；成績更正如附件一（頁 B-1）。

決議：鄭博文老師提出四工管二潘婉瑜同學「統計學一」成績更正案，經與會 30 人投票，30 票同意，0 票不同意；四工管二吳嘉益同學「統計學一」成績更正案，經與會 30 人投票，29 票同意，1 票不同意；四工管二黃文杰同學「統計學一」成績更正案，經與會 30 人投票，29 票同意，1 票不同意，通過成績更正。

案由二：本校財務金融系博士班、創意生活設計系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案，提請 審議。

說明：擬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一覽表及各年級必、選修課程表如附件(B-10)。

系所中英文名稱	擬授予中文學位名稱	擬授予英文學位名稱	學位英文縮寫	實施學年度
財務金融系博士班 Department of Finance	財務金融博士	Doctor of Philosophy	Ph.D.	95 下
創意生活設計系 Department of Creative Design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Design	B.Des.	96

決議：通過。

案由三：設計學院各系所英文學位名稱擬統一案，提請審議。

說明：

甲、依設計學院 95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臨時動議決議辦理。(專簽及會議記錄影本如附件(B-15))。

乙、異動理由：

1. 配合學院屬性，學位名稱統一作業及整體規劃。
2. 空設系以前採 Master of Fine Art，在國外進修博士課程時，被視為非本科系畢業生，因此往往被要求補修設計學相關課程，形成學生的困擾。
3. 如採 Bachelor of Fine Art 名稱，空設系畢業生參加專業技術人員證照考試(如建築師)或是公務人員高考等(管理類)，均被認定為非設計背景畢業，而不同意本系學生參加，對學生之權益影響很大。
4. 數媒系因應配合學院 95 學年度所召開的第 3 次院務會議之決議，以及為配合運算所自 95 年度開始碩士班分組招收 2 組不同領域學生之需求，將原來的英文學位名稱 Master of Science in Computational Design(M.S.C.D)變更為 Master of Design (M.Des)。
5. Design 一詞經過數十年歷史已經獲得國際社會及國內社會的認同。
6. 依院務會議決議更改。

丙、擬變更學位英文名稱一覽表及各年級必、選修課程表如附件(B-18)。

丁、異動前後名稱彙整如下：

異動前：

系所名	學士中文學位名稱	學士英文學位名稱	英文縮寫	碩士中文學位名稱	碩士中文學位名稱	英文縮寫
工業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Fine Arts	B.F.A.	設計學碩士	Master of Fine Arts	M.F.A.
視覺傳達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Fine Arts	B.F.A.	設計學碩士	Master of Fine Arts	M.F.A.
空間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Fine Arts	B.F.A.	設計學碩士	Master of Fine Arts	M.F.A.
數位媒體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Fine Arts	B.F.A.			

設計運算研究所				設計運算碩士	Master of Science in Computational Design	M.S.C.D.
---------	--	--	--	--------	---	----------

異動後：

系所名	學士中文學位名稱	學士英文學位名稱	英文縮寫	碩士中文學位名稱	碩士中文學位名稱	英文縮寫	實施學年度
工業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Design	B.Des	設計學碩士	Master of Design	M.Des	96
視覺傳達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Design	B.Des	設計學碩士	Master of Design	M.Des	96
空間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Design	B.Des	設計學碩士	Master of Design	M.Des	96
數位媒體設計系	設計學學士	Bachelor of Design	B.Des				96
設計運算研究所				設計運算碩士	Master of Design	M.Des	96

決議：通過。

案由四：研討各組業務相關之教務章則增修訂草案如附件 (B-31)，是否妥當？請討論。

說明：

- 一、各組先行提出與業務相關之教務章則增修訂草案，經協調確定後，相關章則提教務會議討論。
- 二、本次提出之增修訂案計有：
 1. 學則(修訂) (B-31)
 2. 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要點(修訂) (B-33)
 3. 學生抵免學分要點(修訂) (B-35)
 4. 學士班學生4+1跨領域逕讀碩士學位辦法(新增) (B-36)
 5. 授課鐘點計算要點(修訂) (B-38)
 6. 暑期開班授課辦理要點(修訂)(B-38)
 7. 各系(所)辦理研究生延聘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等相關作業須知(修訂)(B-39)
 8. 博士班候選人資格考核及學位考試辦法(修訂) (B-40)
 9. 網路教學實施辦法(修訂) (B-41)
 - 10 校刊「雲聲」稿酬發給原則(B-42)
 - 11.學生轉系考審標準 (B-43)

決議：通過修訂如附件。

案由五：研究生學位考試是否讓學生直接上網填報口試委員名單乙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漢學所建議：學位考試申請口試委員名單不宜由研究生自行填報。故自該學期起修正申請作業為研究生提出學位考試申請後，由各系承辦人員上網提報並列印。
- 二、目前每學期申請學位考試學生多達千人，系務助理目前工作繁忙，再幫學生上網填寫口試委員，實不堪負荷。
- 三、再者目前各系所做法大多為，各申請學生將口試委員資料填寫好紙本，再送系務助理上網填寫，對口試委員資料並不保密，是否應開放由學生直接上網申請學位考試同時填報口試委員，避免重複作業。

決議：通過授權由學生自行上網填報，惟系上仍然要有審核機制。

案由六：學生於就學期間參與國際技能競賽相關培訓課程內容是否同意列抵課程。

說明：教育部於96.1.23召開「國際技能競賽培訓選手培訓期間學籍管理事宜研商會議」中決議『學生於就學期間參與國際技能競賽相關培訓課程內容，並評估通過後，得列計為校外實習課程』經查本校並無校外實習課程，其餘課程是否列抵？請討論。

決議：有技藝課程的系所可視為校外實習課程列，其餘可以實驗或實務專題列抵。

案由七：為避免本校師評定學生成績過於浮濫或嚴苛，擬設定評分標準，請討論。

說明：

- 一、資料統計自93學年第1學期至95學年第1學期各科目平均成績統計如圖1，大學部70分至84.9分約佔66%，詳如圖表2；研究所80至89.9分約佔66%，詳如圖表3。
- 二、將擬訂定成績評定參考標準：大學部平均成分數75分；研究所平均分數85分，於成績登錄時超過平均成績將不被系統接受而無法儲存，是否妥適？請討論。

決議：

- 1.請資訊中心修改程式，於老師上傳成績時先顯示出班級平均分數及分佈情形，提醒老師確認後始完成上傳工作。
- 2.本案暫時先保留，於下次教務會議再提出討論，請各系於會議時作宣導。

肆、主席結論

- 一、「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因本校及虎尾科技大學共同承辦中區 8 所學校成果發表會、學生論壇，本人呼籲請各院系針對「預警制度」安排適當的助教給予輔導。另外 4 月 18 日辦理教學助理研習課程之線上系統實務操作，也請各系派助教參加講習，未來將規劃教學助理認證及考核制度，需參予教學助理研習活動者方可領助教獎學金，以提昇教學品質。
- 二、各院應多辦理教師研習活動，有助於教師教學技巧，績效會更好。又新進教師、教學反應不甚良好的教師，也邀請各系共同來推動，如此績效方可突顯出來，教育部對各校是否制定法規執行過程、績效成果等將列入申請第二期教學卓越計畫評鑑一系列評比。
- 三、教學意見調查之期初問卷請同學多上網填寫，於本學期開始實施，讓它更制度化，希望於期中考前能多填列完畢。
- 四、教師著作目錄至 2006 年止請各系所教師儘快填列完整，因未來有關這些資料匯入「技專校院基本資料庫」亦將列入評鑑內容。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3:55 分。